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周柏欣

電話：04-37061346

電子信箱：e-327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558002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\_1155800244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30000E\_1155800244\_send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25期初  
階培育營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  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報名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學生（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），無需經校內遴選。

(二)報名須知：

1、請依就讀學校所在縣市分區報名，各區預計錄取100名，依本署初階資格審查會議結果擇優錄取；如各區報名人數超過時，每校以至多錄取2名為原則。

2、本次活動採線上報名，請依報名流程依序填入資料，並下載同意書印出簽名再行上傳至報名網站，報名時間至115年3月31日（星期二）23時59分止，以網站後



臺時間為憑，逾時不候。

3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6bkER5>。

4、若報名資料缺件、格式錯誤、報名區域錯誤，須於收到補件通知信7日內進行補件，若逾期補件，視同報名未完備，得不予錄取。

5、內容抄襲者不予錄取。

6、本署暫訂於5月底召開初階資格審查會議，錄取相關資訊將另行通知。

(三)如有報名相關疑義，請洽本署學安組校安科周小姐（04-37061346）；系統填報問題，請洽本署學安組校安科賴先生（04-37061343）。

三、副本抄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，請協助轉知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含附件)

